

金安区 2021 年 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表及 情况说明

一、金安区 2021 年 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	预 算 数
合 计		1485
公务接待费		495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	
公务用车费	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886
	公务用车购置费	104

二、金安区 2021 年 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2021 年，全区 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数合计 1485 万元，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41 万元，下降 2.69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 0 万元；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495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99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0 年预算持平。经费使用严格按照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（中发〔2013〕13 号）、《六安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6〕262 号）等相关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预算 495 万元，较 2020 年减少 345 万元，下降 41.07%。经费使用贯彻落实党中央八项规定精神

和区委区政府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《六安市金安区区直单位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办[2014]168号）等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990 万元，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304 万元，增长 44.31%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 104 万元，比 2020 年预算数增加 34 万元，增长 48.57%，增长原因是公车改革后，部分公车使用年限到期，为保障正常公务活动，需要更新一批公车；公务用车运行费 886 万元，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270 万元，增长 43.83%，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出行次数和费用增加，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和省、市、区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执行。经费用于核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